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教务处）文件

教字〔2019〕17号

关于做好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任务落实 和教材征订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有关单位：

日常教学正常运行是教学工作的重要核心基础，落实教学任务、执行教学计划、完成人才培养方案是保证教学秩序平稳、保证教学质量的基础。但随着学校本科生规模不断扩大，完成教学计划的难度依然较大。因此，各教学单位务必高度重视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计划的安排与执行，成立以学院（部）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和院长（主任）牵头的本科教学工作领导小组，指导落实各项教学任务。为做好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的教学安排及教材征订工作，现将有关工作和要求通知如下：

一、落实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学任务

各项工作安排完成时间详见附件 1。

（一）录入人才培养方案中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和实践环节教学计划

1. 请各教学单位于 3 月 25 日（第五周周一）前在教务管理系统中完成 2016、2017、2018 级人才培养方案中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的实践环节录入，4 月 3 日（第六周周三）前完成 2016、2017、2018 级人才培养方案中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的理论课程录入，2019 级人才培养方案中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的录入时间为本学期期末第 20 周。需其

他学院承担的课程和实践环节请及时做好计划，并联系承担单位负责人落实教师（公共必修课除外）。教务处将统一读取开课计划。

2. 录入教学计划时，请在“考核方式”一栏根据课程教学大纲和开课情况选择“考查”或“考试”，期末考试安排将严格按照系统设置情况安排。

（二）导出教学计划

请各教学单位于4月4日（第六周周四）在教务管理系统中按以下路径“教学计划子系统-制定学期开课计划-查看学期开课计划-分承担单位”选择本单位，导出由本单位承担的各年级2019~2020学年第一学期所有的“开课计划”（指开设的课程，包括理论课程和实习环节，格式详见附件2所示），并将“开课计划”交给专业负责人落实教学任务。

（三）落实实践环节教学任务

1、根据学生培养方案设置及实验实习场地安排情况，落实实践环节教学任务。若一个专业年级有多项外出实习的，时间应尽量集中安排在上半学期（1~9周）或下半学期（10~18周），以减少对教学任务安排和对选修公选课的影响。实践周次原则上不安排理论课程上课，学院应根据各专业实际情况统筹安排好实践环节和上课课程的时间，以免出现学生无法正常上课的情况。如有特殊情况实践周次的晚上及周末可安排课程的教学单位，请在提交的《实践环节教学安排一览表》（以下简称一览表）中注明实践周次是否可排课，具体可排时间段（选择以下一种或多种时间段：周一至周五白天、周一至周五晚上或者周末白天），排课时将依照学院提交的一览表安排，与一览表注明内容不一致的相关调整将计入学院年度考核的调停课统计中。一学期实践周次在三周以上的专业，应在安排实践环节周次时综合考虑学生合班上课与分班实践的情况，减少学生的必修课程安排在周末和晚上的情况。

2、请各教学单位于3月29日前（第五周周五）前将实践环节教学任务安排录入教务管理系统实践教学子系统（实践教学周数必须与人才培养方案保持一致，实践教学安排的时间、地点、指导教师必须落实到位。如

果学校实践教学检查中与此安排表不对应的，按教学事故处理），并于4月8日前（第七周周一）将由教学院长审批签名且盖有学院公章的《实践环节安排表》（见附件3，在实践教学子系统-附加功能-分学院（系）/部按班级查看实践环节安排中导出）交到实践教学科（海珠校区行政楼309、白云校区刘宇新楼225）。实践教学科将在第七周公布下学期的《实践教学安排一览表》。请教学单位注意及时查阅《实践教学安排一览表》。

（四）落实理论课程教学任务

1. 请各学院于4月17日（第八周周三）前在课表编排子系统的“设置教学任务”菜单下完成录入教学任务工作，在课表编排子系统-教学任务-查看教学任务-右键-分承担单位中导出教学任务表（详见附件4），并将由教学院长审批签名的教学任务表交到教务科。

2. 所有课程（含实践教学环节）落实任课教师和考核方式后，教学单位须依据本学院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认真核实下学期的教学任务落实情况，包括需要其他教学单位承担的教学任务是否已落实，避免遗漏。

3. 各学院在学校教学管理系统设置教学任务学时请注意，对应的授课方式分别选择相应的学时类别，如理论课对应理论学时、实验课对应实验学时、网络课对应网络学时等。教学任务设置的学时类别将作为排课及工作量统计的依据，设置教学任务时需按照课程规定的学时设置可排学时，不可少排，有网络课的课程，需要将网络课学时按比例设置为网络学时类别，由于网络学时不需进行课堂教学，为避免与学生其他课程上课时间冲突，如无特殊注明，将统一安排在每周六和周日的晚上时间（该时间不安排其他课程）。

4. 根据2018年审核评估反馈意见，落实下学期教学任务时请注意以下事项：

（1）安排下学期教学任务时，两校区课程上课班级合班总人数需要控制在100人以下，专业选修课请备注上限人数。

（2）在实验室上课的实验课必须在做教学任务时注明具体安排的实

验室名称并在系统设置教学任务时选择相应实验室。（系统设置步骤：课表编排子系统—教学任务—设置学期教学任务—检索相应课程—教学场地要求—教室类型—教室）

（3）考虑到课室资源紧张情况以及确保集中安排各任课教师排课时间，请各学院在做专业选修课程教学任务前组织和指导学生对专业选修课进行预选，根据学生预选人数在确保满足学生毕业学分要求的情况下，集中开设专业选修课，确定不开的专业选修课程请不要在教务系统做教学任务。同时，为缓解海珠校区多媒体教室资源紧张情况，海珠校区 75 座以上容量多媒体教室优先安排全校性公共必修课和各专业必修课以及预选人数在 75 人以上的专业选修课，选修课在学生初选前安排在 75 座（含 75 座）以下容量的多媒体教室，补选时根据多媒体教室空闲情况和学生选课情况再作教室调整。

（4）认真考虑两校区教师安排。设置教学任务前，充分征求任课教师意见，设置教学任务时，备注主讲教师的要求，以减少临时调、停、补课次数。在授课计划中，应明确各位任课教师具体主讲的教学任务和上课周次。

（5）对师资不足或需要其他学院承担的课程，请及时做好计划，并由学院院长负责牵头协调、联系承担单位负责人，落实任课教师（公共必修课除外）。

（6）需聘请外聘教师的学院，尽快完成外聘教师申请，人事处批准聘用后请在开课将批复（可复印）交教务科。

二、组织征订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期教材

（一）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广东省高校境外原版教材使用管理情况清查工作的通知》（粤教高办函〔2015〕207 号）和《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报送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 2016 年使用情况的通知》（粤教高办函〔2017〕24 号）等文件的精神，请各教学单位认真组织选用和审查下学期师生用教材（含教辅和教参资料，下同）。只

能选用符合中国国情的境内优秀教材和已经通过审核的“境外原版教材”，要高度重视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教材选用工作。教材使用管理以学院党总支书记为第一责任人，选用教材的教师为直接责任人，做到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

（二）由于新版本教材出版后，出版社将不再印售旧版本教材，所以教师填写订购表前需认真核实教材的最新版本，准确填写书号、书名、出版社等教材信息。

（三）下学期必修课和选修课选用的教材，请统一填报《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教材订购申请表》；在2019年5月3日（第10周周五）前将学院党总支书记审批签名后的纸质版《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教材订购申请表》报教务处（海珠校区行政楼303、白云校区刘宇新楼225）。该表格的电子版可通过以下路径下载：教务处网页—教务下载—教材下载—《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教材订购申请表》。

教学任务联系人：李老师 联系方式：89003074

实践教学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89003155

教材订购联系人：肖老师 联系方式：36076182

- 附件：1. 各项工作安排完成时间
2.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学期开课计划(理论课程)
3. 实践环节安排表
4. 仲恺农业工程学院学期教学任务表

教 务 处

2019年3月19日

附件 1：各项工作安排完成时间

工作安排	教务系统所在位置	完成期限
实践环节教学计划安排 教务管理系统实践教学 子系统	实践教学子系统-附 加功能-分院（系）/ 部按班级查看实践 环节	2019 年 3 月 25 日（第 五周周一）
各学生所在单位完成各 年级人才培养方案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 期课程教学计划的录入 (2019 年级的第一学期 课程除外)	教学计划子系统 -“设置教学任务”菜 单	2019 年 4 月 3 日（第 六周周三）
各承担单位导出由本单 位承担的各年级 2019~ 2020 学年第一学期所有 的“开课计划”	教学计划子系统-制 定学期开课计划-查 看学期开课计划-分 承担单位	2019 年 4 月 4 日（第 六周周四）
实践环节教学任务安排 录入教务管理系统实践 教学子系统，并将由教 学院院长审批签名且盖有 学院公章的实践环节安 排表交到实践教学科	实践教学子系统-附 加功能-分院（系）/ 部按班级查看实践 环节安排中导出	2019 年 3 月 29 日（第 五周周五）（实践环节 安排录入系统） 2019 年 4 月 8 日（第 七周周一前交纸质材 料）
各课程承担单位落实、 安排教学任务		2019 年 4 月 17 日前 （第八周周三前）
完成录入教学任务工作	课表编排子系统 -“设置教学任务”菜 单	2019 年 4 月 17 日（第 八周周三）前
由各课程承担单位的党 总支书记审批签名后的 纸质版《仲恺农业工程 学院教材订购申请表》 报教务科		2019 年 5 月 3 日（第 十周周五）前
各学生所在单位完成 2019 级人才培养方案 2019~2020 学年第一学 期课程的录入	教学计划子系统 -“设置教学任务”菜 单	2019 年 7 月 8 日~7 月 12 日（第二十周）

材料提交地点：

- 1、《教学任务表》请提交至海珠校区行政楼 303、白云校区刘宇新楼 225。
- 2、《实践环节安排表》请提交至海珠校区行政楼 309、白云校区刘宇新楼 225
- 3、《教材订购申请表》请提交至海珠校区行政楼 303、白云校区刘宇新楼 225。